



第十二届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 刑事司法大会

2010年4月12日至19日，巴西萨尔瓦多

Distr.: General
5 February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临时议程*项目 5

使联合国预防犯罪准则发挥作用

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讲习班**

背景文件

摘要

本背景文件审查了各区域筹备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并确认了有助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可能在大会之后结合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就发展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开展后续行动的要素。关于这一点，文件讨论了精心制作一个模板的原因及其结构和内容，作为制定和执行一个全面、有效的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方案的起点。这样的模板及有关的其他成果可以以现有的全球刑事司法教学及培训举措为基础，并在实施中与这些举措互为补充。文件的结尾讨论了大会可能审议的各项议题。

* A/CONF.213/1。

** 联合国秘书处谨感谢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研究所网络各成员，特别是感谢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瑞典隆德）为编写本背景文件提供帮助，还谨感谢韩国犯罪学协会（首尔）、隶属于联合国的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赫尔辛基）以及国际犯罪学高等研究所（意大利锡拉库萨）为筹备和组织本讲习班而提供帮助。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	3
三. 讲习班与大会主要主题的关系	6
四. 制作旨在促进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的原因及该模板的要素	9
A.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与规范的复杂性和多样性	9
B. 刑事司法工作中明确的概念联系：民主、人权和法治	12
C. 制定切实可行的模板，确保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中培训的有效性	13
五. 可供大会审议的问题	16

一. 导言

1. 联合国大会第 63/193 号决议决定，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主要主题是“应对全球挑战的综合战略：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系统及其在不断变化的世界中的发展”，而其中的一个讲习班将侧重“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这一主题。大会敦促各区域筹备会议提出“着眼于行动的建议”，供第十二届大会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审议。
2. 本背景文件牢记这一目标，以讨论指南提出的主要建议（A/CONF.213/PM.1，第 79-87 段）为基础，而且还审查了各区域筹备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确认了有助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可能在大会之后结合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就发展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开展后续行动的要素，以及到目前为止由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计算机辅助培训和其他形式的培训所开展的工作。关于这一点，本文件讨论了精心制作一个模板的依据及其结构和内容，作为制定和执行一个全面而有效的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方案的开始。这样的模板及相关的其他成果可以以现有的全球刑事司法教学及培训举措为基础，并在实施中与它们互为补充。文件的结尾讨论了可供大会审议的一系列议题。
3. 讨论指南中关于有必要拟定国际刑事司法课程的问题（第 87 段）使各区域筹备会议均建议，应该拟定各种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方案。本背景文件阐释了制作一个通用模板的依据及其主要要素。随后，文件在结尾处就制作和执行所拟议的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提出了一系列意见和建议。

二. 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

4. 在讨论与大会总的大框架的相关性，以及与本文提出的在大会结束后作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技术援助活动的一部分制作一个模板的建议的相关性之前，值得研究一下“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这一术语的含义。
5. 已经有人就司法和法治的含义、范围及应用撰写了一些著作。在过去二十年里，联合国在这方面的作用显著增强，特别是在冲突后司法、过渡时期司法以及加强冲突后社会的法治方面。联合国还支持拟定一些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保护基本人权和其他社会利益的国际刑法公约。在执法领域，安全理事会设立了前南斯拉夫问题特别法庭和卢旺达问题特别法庭，联大赞同设立国际刑事法院，而且安理会和秘书长还设立了七个国内/国际混合模式的法庭。联合国在这方面的作用扩大，为国际刑事司法增添了一层含义，同时还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以及其他联合国机构在这一不断发展的领域的工作打下了广泛的基础。
6. 从广义上来说，国际刑事司法涵盖了实质性和程序性的国际刑法及其执法机制。实质性的国际刑法包括几个类别的罪行，其代表是一些国际公约。程序性的国际刑法代表了国家间刑事事项国际合作的方式（即引渡、法律互助、刑事诉讼程序移交、被判刑者移交、承认外国刑事判决、执法和情报合作及在反洗钱方面开展更专业的合作）。执法机制包括调查、起诉和审判某些国际罪行的

国际机构，例如安理会设立的特别机构，国际刑事法院及联合国和某些国家政府设立的混合模式法庭。因此，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涵盖了所有这些方面，其中一些方面将在下文介绍，尤其是那些有关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因其广泛的刑事司法任务及其技术援助使命而发挥特殊作用的方面。

7. 在本背景文件中，强调“国际刑事司法教育”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有关，并清楚说明这一术语隐含的规范框架、机构框架和行动框架非常重要。作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简编》¹所列的不少于 55 项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法律文书的保管者，打击毒品、有组织犯罪和腐败的五项联合国文书及三项议定书的维护者及联合国和其他实体拟定的一些反恐恐怖主义文书的支持者，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拥有独特优势，能够在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关于在法治范围内就这些文书开展全球教育的活动中发挥先锋作用。

8. 关于这一点，应忆及的是秘书处一份题为“促进法治并加强刑事司法制度”的工作文件（A/CONF.187/3，第 5-21 段）。该文件是为第十届大会编写的，第一次在联合国内提出了法治的实质性要素。2004 年，秘书长清楚地表述了联合国对它下的定义：

“法治”是本组织使命的一个核心概念。这个概念指的是这样一个治理原则：所有人、机构和实体，无论属于公营部门还是私营部门，包括国家本身，都对公开颁布、平等实施和独立裁断，并与国际人权规范和标准保持一致的法律负责。这个概念还要求采取措施来保证遵守以下原则：法律至高无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对法律负责、公正适用法律、三权分立、参与性决策、法律上的可靠性、避免任意性以及程序和法律透明。

对于联合国来说，“司法”是负责和公正地保护和捍卫权利，并预防和惩罚违法行为的理想。司法意味着尊重被告人的权利、受害人的利益及和整个社会的福祉。这是一个根植于所有国家文化和传统中的概念。虽然其实施通常意味着正式的司法机制，但是传统的争端解决机制同样重要。半个多世纪以来，国际社会一直在争取共同阐明司法方面的各种实质性和程序性规定（S/2004/616，第 6 和第 7 段）。

9. 考虑到以上情况，“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在联合国具有特定含义。不应把它理解为“国际刑法教育”的同义词。正如一位知名国际刑法学者在这一情况下澄清的那样，联合国涉及的是任务和授权，而学术界则是概念和方法。²因此，首先必须认识到形容词“刑事的”是指打击国内犯罪和违法问题：总的来说，就是普通的暴力和财产犯罪，以及违法者、青少年罪犯和受害者的待遇问题。这些构成了联合国早期与犯罪有关的任务（1946-1984 年）的要素，联合国犯罪问题方案也因此为了造福《联合国宪章》序言所指的“后世”并根据《宪章》

¹ 2006 年，纽约。可登陆 www.unodc.org/unodc/en/justice-and-prison-reform/compendium.html 查阅。

² Cherif M. Bassiouni, *Introduction to International Criminal Law* (Ardsey, New York,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Transnational Publishers, 2003), chap. 1.

第五十五条的规定，开始在全球开展相关活动。第五十五条强调了联合国与犯罪有关任务的缘由的社会方面。不过，自从第七届大会（1985 年）通过《关于移交外国囚犯的示范协定》以及关于外国囚犯待遇的建议以来，联合国预防犯罪方案已逐步进入到跨国司法领域。

10. 五年后，联合国大会在其题为“司法教育”³的第 45/122 号决议中赞同根据第八届大会（1990 年）的建议，实施国内和国际司法教育举措，并请秘书长提请相关的国家刑事司法和教育当局注意联合国标准和规范及其他选定的建议，以确保其在有关的培训和教育方案中得到更加广泛和系统地传播。在第十二届大会举行期间，应进一步加深对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的理解，重点是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包括应会员国的要求优先向其提供技术合作、咨询服务及其他形式的援助，协调和补充联合国所有相关和主管机构和办事处的工作，⁴

尤其是在

打击腐败、有组织犯罪、洗钱、恐怖主义、绑架、贩运人口，包括支持和保护受害人，以及国际合作等方面，特别重视引渡和司法互助，并努力执行关于加强非洲法治和刑事司法系统的《2006-2010 年行动纲领》，以减轻犯罪和毒品妨碍非洲安全与发展的影响。⁵

11. 虽然国际刑法和跨国刑法两个领域在历史根源、规范性内容和制度实施方面有所不同，但在实践中它们往往密切相连。某些“普通”罪行，如果以系统性或普遍的方式实施或大规模实施，就可能相当于更加严重的“国际法下的罪行”，可能就要由国际法院和法庭来处理了。特别是在冲突局势和冲突后局势中，担负起诉这项基本职责的国家不愿或无法这样做，那么国际刑事法院和法庭便可以发挥重要作用。⁶

12. 为了结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方案网各研究所为加强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所做各项努力制作一个模板，从广义的角度来看待国际刑事司法是非常有价值的。国际刑事司法首要的核心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范围内的一切问题、关切、标准和规范，但不排除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相联、互补并对其产生影响的国际人权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刑法的标准和规范。实际上，从广义的角度处理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有利于制作一个更全面、更统一以及更有效的模板，从而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主办的培训、教学和研究产生方案效果。

³ 同年，经济和社会理事会通过了第 1990/20 号决议“监狱教育”以及第 1990/24 号决议“预防犯罪领域的教育、培训和公众认识”。

⁴ 联合国大会第 62/175 号决议，第 2 段。

⁵ 同上，第 3 段。

⁶ See Neil Boister, “Transnational Criminal Law”,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2003), vol. 14, No. 5, pp. 953-976.

三. 讲习班与大会主要主题的关系

13. 从 1946 至 2010 年联合国与犯罪有关的任务不断发展的背景看，大会的主要主题很好地反映了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在逐步发展，其范围在逐步扩大，并反映了制定全球刑事司法教育综合战略以促进法治的必要性。

14. 各区域筹备会议已为讨论指南中提出的一些问题做出了初步解答，综述如下。

15.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筹备会议（A/CONF.213/RPM.1/1，第 52-55 段）确认有必要收集经验数据以便衡量在刑事司法中对人权保障措施的尊重程度，并建议利用这些数据使相关的培训方案更加突出重点。考虑到“教育是预防犯罪的一个强有力工具”，会议还建议制定区域培训方案，以强调有关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国际及区域标准和规范的适用，而且这些方案“应适合特定的目标群体，如小学生、中学生和大学生、公职人员及媒体。”简而言之，会议着重强调了培训和新闻宣传活动能够帮助增强民间社会对刑事司法改革的支持。

16. 西亚区域筹备会议（A/CONF.213/RPM.2/1，第 55-62 段）强调，有必要通过联合国技术援助，特别是通过有关联合国标准和规范的应用研究及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来增强知识，提高对法治的理解。这应该包括大学、刑事司法官员和其他从业人员以及小学，以便传播“守法文化”。最后，会议建议各会员国加强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合作，启动以风险青年、犯罪受害人和前罪犯为对象的刑事司法教育举措，并确保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在有关这些问题的学术和培训机构中得到充分反映。

17. 与此类似，亚太区域筹备会议（A/CONF.213/RPM.2/1，第 55-62 段）强调了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应包括技术性和专业性较强的方面，以及更基础和基本的要素，并从一些不同的角度来处理这些问题。一方面，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应该针对教师和培训人员，而另一方面，要针对刑事司法从业人员。更广泛地说，提高刑事司法认识必须要让社会中的各类利益攸关方参与进来，并通过多学科能力建设的方法来解决。由韩国犯罪学协会推出的打击网络犯罪虚拟论坛开设了在线培训课程，可加以修改以满足有关刑事司法教育的特定需要。最后，会议建议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必须内容全面，在发展中国家也可以获得，并且足够灵活，可以解决特定主题或当前关切的问题，如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和贩运人口问题。

18. 最后，非洲区域筹备会议（A/CONF.213/RPM.4/1）强调，联合国的标准和规范有助于认识到法治的一贯原则。在这方面，会议建议扩大针对全体人民的教育和提高认识活动，以加强对法治的尊重。负责维持法治的人员，如国会议员、监狱和执法官员及司法官员，应接受如何适用相关联合国标准和规范的培训。此外，鉴于刑事司法议题具有较强专业性的特点，必须制定旨在促进法治的有关国际教育，以满足特殊需要，特别是通过能力建设和培训，以及通过针对普通大众、民间社会和媒体的预防犯罪教育。在这方面，会议建议必须使有关课程适合刑事司法教育的特殊需要，大学的课程也应调整，以包含联合国的

标准和规范。另外，非洲的大学应与其他地方类似开设有关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课程。

19. 铭记这些各种建议的同时，接下来可能需要考虑制作一个联合国刑事司法教育模板，以帮助开展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并编拟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示范性一揽子课程提纲。这个示范性一揽子课程的组成部分可能是：如关于警察、起诉、法院和监狱的通用单元，后者而且还有一个关于交叉问题的单元，由两部分组成，一是有关诸如预防犯罪或非监禁措施等实质性问题的，一是有关教学和培训技术等方法问题的。其中，计算机辅助现场培训和远程（在线）学习应该占有一席之地。

20. 与常规的课堂培训相比，计算机辅助培训有两个额外的优势。第一，有研究证明，计算机辅助培训如果设计得好的话，有可能更高效地实现培训目标。例如，每个参与者可以按自己的速度来学习。第二，计算机辅助培训鼓励所有接受培训的人员通过多方式测试功能积极参与进来，包括假设情景、提问和一名现场评论员就有关的回答提出反馈意见。

21.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其伙伴们一道在计算机辅助培训和其他计算机辅助学习方法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步。这些工具（总共 13 个）中既有已经成熟并经过评价的计算机辅助培训方案，也有新工具和方案的概念方法。

2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最先进的计算机辅助培训工具是有关打击贩毒和贩运人口的各个方案，其目的是加强联合国打击毒品和有组织犯罪公约的执行，包括《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2000 年）。到目前为止，贩毒问题方案（始于 1997 年）包含用 18 种语文编写的 78 个训练单元，在 52 个国家的 300 个培训中心教授。

23. 根据对该领域学生、培训人员和专家进行的访谈以及一项学生调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该方案评定为一个高质量学习工具。完善这一工具，只需在内容上作稍加修改，并从文化角度作进一步调整以适应各类终端用户即可。⁷

24. 计算机辅助培训工具已培训了全球超过 40,000 名学生，并已纳入国家警察培训学院的课程中，如泰国皇家警察和土耳其打击毒品和有组织犯罪国际学院。这一事实表明这些工具已成功。土耳其打击毒品和有组织犯罪国际学院和印度尼西亚雅加达执法合作中心都已成为刑事情报区域培训方面最佳的计算机辅助培训机构。这两家培训中心都协助拟定了该领域电子学习方面的全球最佳做法。

25. 还有另一个计算机辅助培训工具涉及“了解人口贩运问题”这一主题。它包括三个单元。第一个单元“贩运人口问题简介”提供了有关不同类型贩运人口行为的信息，并阐释了其最重要的要素。第二个单元“贩运人口过程”更具

⁷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电子学习举措（重点是计算机辅助培训）作为一种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方式的评价”，2006 年 1 月。载于 www.unodc.org/documents/evaluation/2005-e-learning.pdf。

体地介绍了所涉及的人员，包括受害者和贩运者。第三个单元“受害者身份的查明及对他们的处理”，解决了受害者的需求问题。

2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在开发一个类似的计算机辅助培训工具，以促进司法廉正。该方案的规范基础已在《班加罗尔司法行为原则》及其评注，以及目前正在拟定的一份司法道德培训手册和司法廉正准则中阐明。解决司法廉正和能力问题的根本依据源自有人反映世界许多地方的司法系统普遍存在腐败问题。因此，该倡议旨在向尽可能多的法官提供优质培训，使其对职业道德标准的认识和遵守有所加强。

27. 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迄今所实施的培训项目中，试点方案已经产生了积极成果。试点测试提高了计算机辅助培训工具的成本效益，因为它有助于完善这些工具，从而使它们可以得到免费部署并根据要求经常重复使用。有了已建成的培训中心和足够的信息技术设施，便可以随时开展培训，需要的仅仅是负责维护的工作人员。因此，计算机辅助培训可以在相对较短的时间内覆盖到接受培训的人。

28. 除了计算机辅助培训之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开发了几个软件工具，以协助各国政府或地方当局打击特定形式的犯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一套新软件程序帮助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就执行公约情况进行自我评估。另一个已开发的软件包则用于评估《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三个议定书的执行情况。

2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信息技术处合作，开发两个软件应用程序，以协助金融情报部门收集、分析和传播信息和情报，并协助执法和监管机构对调查进行管理。为金融情报部门开发的应用程序 goAML 是充分集成的软件应用程序，旨在处理金融情报部门大多数方面的业务。第二个应用程序 goCASE 也是一个综合信息技术解决方案，帮助调查和监管机构收集、管理和分析与刑事及其他调查有关的所有类别的数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信息技术处提供的另一项服务是 goIDM，采取一种适用于政府机构的结构化数据中心模式。

30. 目前，有一个培训网站正处于建设阶段。该网站将教授保护儿童作为犯罪受害人和证人的最重要要素。其规范基础是《关于在涉及犯罪儿童被害人和证人的事项上坚持公理的准则》。培训手册、手册以及开展技术援助的进一步项目建议都是该项目的组成部分。

31. 在网络犯罪领域，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韩国犯罪学协会合作，设立了打击网络犯罪虚拟论坛。论坛的发展已从一些专家和咨询小组会议中受益。这些会议讨论和制定了一项电子学习培训试点方案和一个主页，并将其概念化，以便对会员国打击网络犯罪的工作进行适当协调。

3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最新的计算机辅助培训工具是其有关体育、暴力和预防犯罪的试验性 DVD 讲座。该讲座是与维也纳大学共同策划的，将于 2010 年 5 月 26 日与联合国新闻处联合推出（www.cs.univie.ac.at/unodc/e-lectures/

sports)。这是城市预防犯罪在线培训课程的雏形。这些课程将在大会相关的讲习班上加以概述，而且取决于潜在的方案网伙伴是否提供实物和财政捐助。

3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提供各种普及法律工具，全都可以通过其主页获得。所有这些计算机辅助工具都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作为一种技术援助手段促进刑事司法教育和实现其行动目标的承诺的组成部分。这些工具在不同程度上以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为基础。在某些情况下，它们借鉴了区域、国家或地方的创新做法，从而使技术援助成为一个多管齐下且具有创新性的全球机制。

34. 大会似宜研究一个问题，即如何增加在线教学材料、建立一个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工作者的电子论坛、收集案例研究和利用电影解释某些原则及利用资料使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术语更易查询。在这方面，很重要的一点是承认最佳教学方法的挑选工作依然至关重要，尤其是要确保能够根据当地需求和能力对其进行认真的改动。

35. 应该推广互动式方法的运用，不过也要铭记并注意一个事实，即在某些文化中，可能会对这种方法有一定程度的抗拒，因为电脑培训几乎无法代替在课堂上与老师和同学们互动的常规培训模式。因此，对此仍要保持敏感性。在全球范围内，不论是在发达国家还是在发展中国家，与现场技术援助活动后续形式相连的实地访问和实地培训目前是而且将来仍会是联合国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的支柱。同样具有根本意义的是，还需要帮助缩小国家间的数字鸿沟。大会似宜强调这一点。

36. 最后，大会结束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活动可能侧重于进一步制作刑事司法教育模板及开发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技术援助包，特别是为发展中国家和面临冲突后局势中的国家开展这些活动。

四. 制作旨在促进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的原因及该模板的要素

37. 在各区域筹备会议就本讲习班达成的许多共识中，有一条是需要将复杂、多样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整合成连贯的、可以传授的信息。模板方法可有助于确保培训的实际交付过程得到实质性的质量控制，并且应该用来确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与规范的范围以及专题、问题和讨论要点。模板方法应当可灵活使用，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冲突后过渡局势中。⁸此外，国际刑事司法信息本身对民主、人权的法治的文字表述应该简洁、明了、符合逻辑和实事求是，这些跨部门问题需要在相关努力中占突出地位。

A.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与规范的复杂性和多样性

38. 正如《汇编》指出的那样，许多与刑事司法管理有关的文书并没有纳入《汇编》之中，但可以从其他地方找到，比如，可以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

⁸ 见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冲突后国家的法治：司法部门规划》（2006年）。

员署的人权文书汇编中找到。这就提出了一个重要问题，该《汇编》旨在汇集主要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主持制定的许多文书，其他机构的文书则不包括在内，如人权理事会（或其前身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各类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或者是联合国其他机构、机关或方案。从体制角度看，各个联合国实体应当编纂源自各自政策制定和决策机构的文书，而不是试图详尽地包括所有联合国机构、机关和方案制定的现有规范和标准。这种方法减少了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文件重复。不过，从实质性、规范性的角度看，这种方法由于没有对其他联合国机构、机关和方案制定的相关规范与标准给予足够重视，往往导致对适用的规范产生过于狭隘的看法。

方框 1

具有启发意义的是，《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与规范汇编》是以便利的主题顺序收录各种各样的文书。在“被拘留人员、非拘留处罚、少年司法和恢复性司法”总标题下列出了如下所关注的具体问题：

- 囚犯待遇
- 少年司法
- 监禁外教养和恢复性司法

在“国际合作的法律、体制和实际安排”标题下列出的关注问题为：

- 示范条约
- 宣言和行动计划

在“预防犯罪和被害人问题”标题下所关注的是：

- 犯罪预防
- 受害人
- 对妇女的暴力

最后，《汇编》中题为“善政、司法机关独立和刑事司法人员廉正”的一节列出了下列文书：

- 《执法人员行为守则》
- 《执法人员行为守则有效执行准则》
- 《执法人员使用武力和火器的基本原则》
- 《关于司法机关独立的基本原则》
- 《有效执行关于司法机关独立基本原则的程序》
- 《关于律师作用的基本原则》
- 《关于检察官作用的准则》

- 《公职人员国际行为守则》
- 《联合国反对国际商业交易中的贪污和贿赂行为宣言》

这就解释了《汇编》为什么要在“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标题下列出以下内容：

- 《保护人人不受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宣言》
- 《关于医务人员、特别是医生在保护被监禁和被拘留的人不受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方面的任务的医疗道德原则》
- 《有效调查和记录酷刑及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的原则》

由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授权，《汇编》不包括其他有关的联合国法律文书。出于同样的原因，对涉及司法的大量决定、意见、建议或各类联合国人权机构处理均无提及。然而，毒品与犯罪办公室的模板应借鉴这些联合国法律文书资料，以使该模板成为一个非常全面的工具。

39. 事实上，刑事司法相关文书与刑事司法相关人权文书间的区别一向被夸大了。这可能掩盖了规范方面存在的相互联系和有关来龙去脉的内容，妨碍对国际刑事司法教育采取更加全面的做法。

40. 简而言之，随着时间的推移，联合国的标准和规范日渐增多，大多是针对特定情况拟订的各种文书。这一点不应令人感到意外，因为各国通常会在问题出现时根据可预见的需要，并且通常是在采取行动的必要政治意愿成熟之时才去解决它们所关切的问题。这种行动可能采取政策声明、法案、声明、准则、手册、原则声明或公约的方式。⁹

41. 然而，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培训和教学方案的参与者需要了解与特定主题有关的所有相关规范与标准，不论其来源如何。因此，要建立起一套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的更一致办法，就必须采用一套在规范性方面更全面、更统一的方法，途径包括清理适用的人权规范，并且利用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的各项决定、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关于武装冲突局势中执行公正审判保障措施的指南和国际刑事法院和法庭的判例，以及涉及国家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指导意见，因为它们都涉及到刑事司法。基于这种认识，通过印发各种手册和指南（培训方面的越来越多），毒品与犯罪办公室发现自身已成为促进和（或）追求全面落实所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国际实体和机构之一，正如其网页（www.unodc.org）所显示的那样。现在需要对本方案框架内与这些标准和规范有关的技术援助工作进行更加全面和综合的审视。

⁹ See Roger Clark, *The United Nations Crime Prevention and Criminal Justice Program: Formulation of Standards and Efforts at Their Implementation* (2002).

42. 此外，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必须使人认识到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与民主、人权和法治这些更广泛关切之间的关系，以及有罪不罚在实践中对这些目标造成的威胁，特别是在冲突后局势中和正从专制政权过渡的国家中，只有这样，这种教育才能有效。

B. 刑事司法工作中明确的概念联系：民主、人权和法治

43. 提议的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必须认识到各国自身确定为优先事项的需要，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处于冲突后过渡局势中的国家。在这方面，感兴趣地注意到，会员国在一系列新兴或恢复民主国家国际会议上重申它们关切广泛而普遍存在的严重犯罪不受惩罚现象，认为这种现象危及民主、法治和人权。这些会议表示特别关注与有组织犯罪、洗钱、贩毒、腐败、恐怖主义、侵略罪、战争罪、危害人类罪、种族灭绝以及对保证文官控制军队的系统挑战有关的有罪不罚现象造成的威胁（www.icnrd.org/index.php）。

44. 各国政府明确承认有罪不罚对民主、人权和法制构成的威胁，这一点直接属于毒品与犯罪办公室的授权范围，因为特别是在司法机关的廉正和独立性可能薄弱的冲突后局势中，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目的是结束有罪不罚，恢复法治，因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应当通告提议的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的实质内容。与之相反，即分析国际刑事/人道主义法与普通/跨国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会影响国内刑法界新刑事法律机构的发展。¹⁰因此，旨在促进司法的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必须是一个循环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不仅要理解和注意各方面的发展，而且结合它们之间动态的相互关系加以解释和说明。这就要求有一支教育工作者和培训人员骨干队伍，他们要能够将十分复杂并与大会主要主题有关的刑事司法全球视野纳入教程，从而为旨在促进法治的国际刑事司法法治教育勾勒未来前进方向。

45. 就总括性原则而言，该模板必须特别突出旨在促进法治的国际司法教育中不可或缺的所有关键价值，如公正、平等和不歧视，以及通过赔偿、补偿、道歉、改过自新和其他形式的补救来强调犯罪者的改过自新和受害者尊严的恢复。¹¹

方框 2

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应当把公平和有效的刑事司法与民主、人权和法治紧密相联系，因为：

- 这扩大了犯罪和司法问题讨论的范围，可将在规范和体制方面与国际人权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刑法的联系包括在内
- 该模板以在许多论坛上表示过的国家意志为基础

¹⁰ Ruth G. Teitel, “Transitional justice genealogy”, *Harvard Human Rights Journal*, vol. 16 (2003), pp. 69-94.

¹¹ See, generally, Ilaria Bottiglieri, *Redress for Victims of Crimes under International Law* (2004).

- 该模板始终将主要重点放在发展中国家、冲突后过渡期国家，以及回归独裁统治这一鬼魅所威胁的新民主国家对公平、有效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需要上

46. 上述方法自然有助于为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拟订一套在概念上相互连贯和统一的实质性内容。

C. 制定切实可行的模板，确保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中培训的有效性

方框 3

在方案近 65 年的历史中，方案各组成部分，现在包括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方案网各研究所，全面参与了针对从业人员的学术性讲座培训，以及针对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政府机构、学术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其他形式刑事司法和预防犯罪能力建设。^a 尽管时代在变，一个经常的教训依然是：教学和培训模板如能平衡好一定程度的实质内容一致性与灵活性和通用性之间的关系可以更有价值。一方面，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应包含统一的核心信息，这种信息应反映主要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和国际刑法规范以及其与更大范围的民主和法治原则的关系。这一最低实质内容要求应该充分强调联合国标准和规范与所有国家和领土在区域和国内层面工作的相关性。另一方面，模板应提供以不同主题为重点的模块，如少年司法、性别和司法、受害者赔偿、贩运人口以及反腐败与发展，这样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才能得以调整，以满足全球各个国家和领土各种利益相关者的特殊需要，例如警察、武装部队人员、监狱官员、非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司法部官员、法官、检察官、经常报道刑事司法问题的记者、反腐败机构以及国家人权机构和监察机构的工作人员。

^a See Kauko Aromaa and Slawomir Redo (eds.), *For the Rule of Law: Criminal Justice Teaching and Training @cross the World* (European Institute for Crim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affiliated with the United Nations, and Korean Institute of Criminal Justice Policy, Helsinki-Seoul, 2008), pp. 17-44. Available from www.heuni.fi/uploads/tzhsr483htna24e.pdf.

47. 模板可以采取多种形式。一方面，毫无疑问的是，现代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必须利用功能强大的计算机、互联网和电信等当今可资利用的许多方式，这些方式将教学转化为更加互动、充满活力和更具参与性过程。另一方面，在获得最新的计算机和互联网技术如宽带连接、卫星接收和电话会议等方面，国与国之间、国家内部人民之间仍然存在广泛的差距。¹²因此，在传统讲座、讲习班、研讨会、讨论会和案例研究与电子学习模块和互联网门户之间，旨在促进法治和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不应采取非此即彼的方法，而应综合利用各种方式。

¹² 例如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8/3 号决议，第 3 段和第 11 段。

48. 一个好的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将充分考虑和借鉴在这方面已做过的工作，以避免重复，同时使感兴趣的用户可以在特定方面做更深入的探索。所以，手册和其他教学和培训材料将包含多次引用公约、各种联合国机构和其他机构以及其他手册的相关情况介绍。一旦对该模板手册部分的实际应用进行了实地测试，并且教学、培训和技术援助讲座、研讨会和讲习班参与者以及受训人员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进行了严谨的评价，就可以对它作相应的修改，最终以电子形式提供，并与刑事司法方面其他电子培训方案进行链接。

方框 4

一个好的旨在促进法治的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本为培训员人和参与者设计的容易阅读的训练手册，介绍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与规范的主要内容，同时载列将这些标准及其贯彻落实与民主、人权和法治相联系的连贯和统一的文字信息。此外，培训手册应该有一整套专门讨论具体主题和议题的模块，这样，培训就易于快速调整，以适应各种目标受众。该手册应该有很多图片和插图，还应有总结重要内容的文本框，以及其他提出问题帮助培训人员和参与者复习有关材料的文本框。应使用大量案例研究以及模拟练习，以鼓励参与者共同致力于解决实质性问题
- 利用互联网或 DVD 或 CD-ROM 提供的互动式电子学习模块，可以补充和加强培训手册中所涉及的材料
- 一系列始终采取高度互动方式的讲座、研讨会和讲习班，留出充裕时间让参与者进行讨论和自由交流看法，包括参与者宣读关于特定专题的小论文
- 专家支助，以便就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项目的设计与实施在制定明确目标、预期成果、实施战略和成果评价方面帮助对培训人员和从业人员进行的培训

方框 5

一个有效的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应当利用各种链接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电子学习举措并与之相链接，如下所列：

- 韩国犯罪学研究所/毒品和犯罪办公室打击网络犯罪虚拟论坛（www.kic.re.kr）
- 由土耳其政府和毒品和犯罪办公室设立的土耳其打击毒品和有组织犯罪国际学院
- 联合国训练和研究所的和平与司法电子学习课程（www.unitar.org）

49. 要提高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的执行效率和交付效率，就要充分利用已在反腐败、计算机犯罪、毒品和犯罪以及与转型社会和平和司法有关的更广泛问题的教学和培训方案中取得成功的各种电子学习方法。¹³

50. 此外，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可以通过联合国与大学和其他学术机构现有的联系以及通过研究生课程的区域网络，更有效地纳入学术课程之中。在衡量联合国法治援助的有效性及其影响时，有必要加强旨在提高对法治发展的了解和认识的努力，因此联合国各实体需要激励研究中心和学术界支持法治援助方面的应用研究并提供奖学金（A/63/226，第 62 段）。比方说，秘书处新闻部的学术界作用举措就协助高等教育机构探索课程创新之路，以使有关联合国的活动和努力的信息在课程中得到体现。¹⁴教授人权、人道主义法和国际刑法的学术机构之间的区域网络，例如欧洲联盟的波洛尼亚进程¹⁵，提供了将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有效纳入学术课程的主流的主流的进一步方法。

方框 6

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应充分利用联合国目前与各学术课程的制度化链接，比如下面的课程：

- 新闻部的学术界作用举措（<http://academicimpact.org/principles.html>）
- 联合国大学国际课程、研究和出版方案
-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国际犯罪和刑事司法法学硕士课程（www.unicri.it/wwd/TAE/post-graduate_education/llm/index.php）

它还应该增强学术机构之间的课程协调，例如，通过以下课程：

- 比勒陀利亚大学人权中心的非洲人权和民主化法学硕士课程（www.chr.up.ac.za/academic_pro/llm1/llm1.html）
- 欧洲的人权和民主化硕士学位（www.emahumanrights.org/）
- 东南欧的民主化和人权硕士学位课程（<http://137.204.115.130/activities/education/details-education.php?id=16&noindex=1>）
- 地中海地区的人权和民主化硕士学位课程
- 波洛尼亚进程（http://ec.europa.eu/education/higher-education/doc1290_en.htm）

¹³ See “Can the United Nations be taught?: Proceedings of a colloquium on innovative approaches to teaching the United Nations system, held at the Diplomatic Academy of Vienna, 22-23 November 2008”. Available from www.aso.zsi.at/attach/2Compendium_Final_08Sept09.pdf.

¹⁴ Ibid., pp. 10, 14, 19, 21 and 22.

¹⁵ 1999 年 6 月 19 日，29 个欧洲国家签署了《波洛尼亚宣言》。自此，波洛尼亚进程涵盖了 46 个支持建立欧洲高等教育区目标的国家。

- 纽约市立大学约翰杰伊刑事司法学院的国际犯罪和司法文学硕士课程
(www.jjay.cuny.edu/icj)

51. 通过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可以利用的许多联系即使不是更加重要，也是同样重要。建立这些联系是为了联络处理法治问题的从业人员，如法官与司法系统工作人员、警察与其他执法人员和拘留中心的官员。法官协会、警长协会、检察官协会、辩护律师协会、律师协会和警察学院以及国家人权机构等专业团体一直起着法治教学与培训有效渠道的作用，因此可以充分用来实施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犯罪学、社会学、刑罚学、受害者心理学、社会工作、妇女研究、青年发展、城市规划等院系都是潜在的合作伙伴。

52. 最后一点但并非最不重要的一点，联合国公共刑事司法教育需要一个单独的方法和机制去影响非专业受众。这通常可以通过各种关于司法救济权的技术援助项目得以实现。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拥有这方面的一些经验，例如，通过其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工作取得的经验。根据大会各区域筹备会议的建议，推广这种做法似乎是势在必行。

五. 可供大会审议的问题

53. 上述讨论已考虑到各区域筹备会议和讨论指南中提出的问题和情况，根据上述讨论情况，并牢记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国际刑事法和国际难民法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授权和提议的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的相关性，大会不妨考虑以下需要：

(a) 各会员国需要根据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审查其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方案，并加强和更新各级教育的法治课程内容；

(b) 各会员国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需要加强合作，制定全球性和地方性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公共教育举措，这些举措可以通过适当的旨在加强学校和当地社区课程并促进法治意识特别是社会底层的法治意识的技术援助项目影响到高危青年、受害者和前罪犯；

(c)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需要制作一个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模板，用来向法治官员和其他从业人士、学者和民间社会组织介绍联合国标准和规范，该模板要借鉴国际人权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刑法的有关规范以及国家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最佳做法；

(d)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需要启动并采取步骤，鼓励法律和刑事司法学校、学院和培训机构的高素质教师和培训师研究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并鼓励知名学者和其他专家应邀到这些实体做短期访问，以增强联合国刑事司法教育进程的学术和实用价值；

(e)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需要继续协助各会员国建立和开展业务培训和其他技术援助中心高级研究，以支持旨在通过运用联合国标准和规范打击犯罪的实地项目；

(f)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需要考虑扩大其基于计算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培训能力工具，方法包括利用内部专门知识，借鉴与韩国犯罪学研究所合作开发的打击计算机犯罪虚拟论坛的经验，邀请各会员国、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和其他有关实体包括私营部门为现建立一个虚拟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学院这一目标提供资金和实物捐助；

(g)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联合国方案研究所网络合作，盘点网上国际刑事司法教育课程，以建立全球范围内学位课程和非学位课程信息交换中心，确定哪些课程用于所选的技术援助项目，特别要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和冲突后局势中国家；

(h)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需要就联合国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使用和适用问题准法律人员教育制定一项国际教育认证项目，以提高其质量和效力；

(i)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需要制定并提出一项关于促进法治国际刑事司法教育综合技术援助方案的概念；

(j)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需要寻求方案预算和预算外支助以及可通过教学和培训增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使用和适用的其他安排。